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中洲（火炭）有限公司

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因经营需要，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中洲（火炭）有限公司（英文名：Centralcon (Fo Tan) Company Limited，以下简称“火炭公司”）向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及东亚银行有限公司申请授信额度港币捌亿捌仟万元整（HKD880,000,000.00），贷款期限为十八个月。

公司拟为火炭公司向恒生银行有限公司及东亚银行有限公司申请的上述授信额度提供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间为上述授信额度项下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两年止。保证范围是：上述授信额度的本金计港币捌亿捌仟万元（HKD880,000,000.00）及其利息、罚息、损害赔偿金、其他应付款项及实现债权的费用总和。实现债权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合理催收费用、诉讼费、保全费、公告费、执行费、公证费、律师费、差旅费、拍卖佣金及其他费用。

截至目前，担保相关的合同尚未签署。

上述保证担保事项已经公司2016年1月20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该笔担保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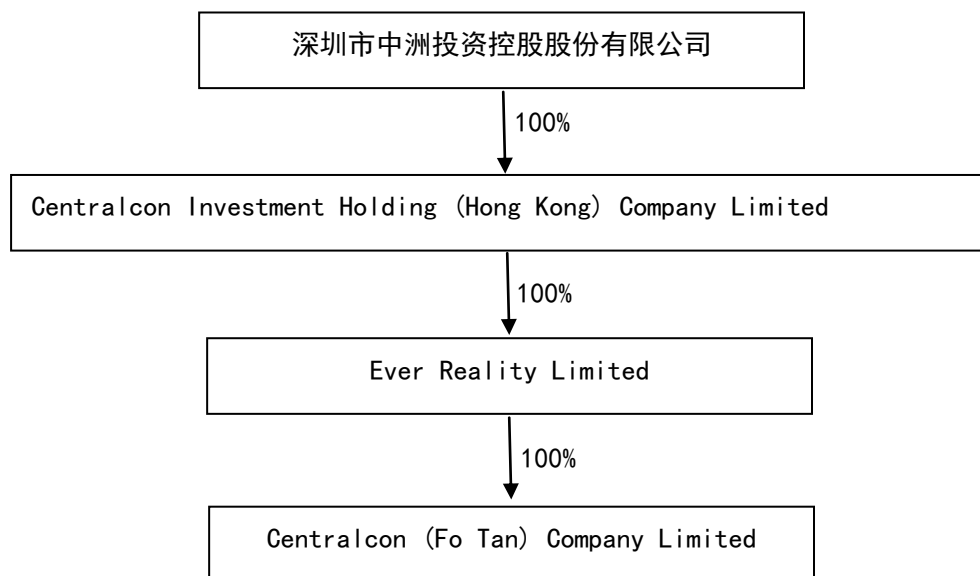
公司名称：中洲（火炭）有限公司（英文名：Centralcon (Fo Tan) Company Limited）

成立日期：2004年5月

注册地址：FLAT/RM 16-19 10/F, TWO PACIFIC PLACE, 88 QUEENSWAY, HK

业务性质：投资

2、被担保人的股权架构图



3、被担保人的财务情况

截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火炭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科目名称	金额（港币元）
资产总额	946,415,054.22
负债总额	966,496,571.64
其中：银行贷款总额	0.00
其中：流动负债总额	966,496,571.64
净资产	-20,081,517.42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保证担保事项相关合同尚未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告的担保对象为本公司 100%控股的子公司，对其提供担保有助于支持其业务发展，满足经营资金需求。被担保对象目前经营情况良好，具备偿还债务能力。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目前，公司担保余额为人民币 591,347.84 万元，占公司 2014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

公司股东净资产的比重为 179.21%，其中人民币担保余额为 497,419.04 万元、港币担保余额 112,000 万元折计人民币 93,928.8 万元（按 2016 年 1 月 20 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港币对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0.83865 换算）。公司无逾期担保和涉及诉讼的担保。

特此公告。

深圳市中洲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一月二十一日